

---

# 企业社会责任与浙江民营企业转型升级

姒依萍

(宁波职业技术学院 国际商贸系, 浙江 宁波 315800)

**【摘要】**当前, 企业社会责任已经从义务向战略转变。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对于应对国际贸易纠纷、提升企业竞争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具有重要意义。越来越多的浙江民营企业将企业社会责任作为转型升级的重要动力和契机, 关于社会责任的倡议和活动得到了越来越多民营企业的支持和参与。但民营企业社会责任尚处于初级阶段, 企业社会责任尚缺乏明确的标准, 企业履行社会责任能力有限, 对企业利益与企业社会责任之间的关系缺乏深层认识。因此, 必须探索建立与国际接轨又适合浙江实际的民营企业社会责任评估标准; 建立健全有利于引导民营企业自觉履行社会责任的激励约束机制; 动员和整合多方力量形成推进民营企业社会责任履行的整体合力。

**【关键词】**企业社会责任; 民营企业; 浙江; 转型升级

**【中图分类号】**F27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3- 291X (2011) 10- 0028- 03

通常而言, 企业社会责任是指企业为实现自身发展目标和社会发展的需要, 通过一定方式, 为企业内、外的利益相关者承担或承诺的经济、文化、法律、生态环境、社会公益等方面的责任; 它是企业为改善利益相关者的生活质量而贡献于可持续发展的一种承诺。企业社会责任在中国的发展, 经历了从视其为单纯的贸易壁垒到认为其符合和谐社会主流价值观、有助于促进中国经济转型升级的巨大转变。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 跨国公司的“工厂守则”运动在中国兴起。家乐福、耐克、锐步等跨国公司开始对其供应商进行社会责任审核。在此阶段, 企业社会责任的概念, 更多的是等同于《国际劳工标准》, 且在相当程度上被认为是发达国家对中国企业实施的贸易壁垒。如今, 越来越多的企业开始将社会责任的履行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内在要求。在民营经济发达的浙江省, 倡导企业社会责任无疑是实现量大面广的民营企业转型升级的新动力。

## 一、企业社会责任: 从义务向战略的转变

1. 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是应对国际贸易纠纷、转变外贸发展方式的必然选择。浙江是全国外贸依存度最高的省份之一, 而民营企业又是外贸进出口的主力军。2010 年全省民营企业进出口总额达 1 343.6 亿元, 占全省进出口总额的 53%, 比上年增长 42.2%。当前, 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已在国际上成为一个不可阻挡的潮流。浙江民营企业以劳动密集型和外贸出口型居多, 随着经济全球化和国际贸易的快速发展, 越来越多的跨国公司不断对中国供应商施加压力, 要求他们在工厂劳动条件、工人权利、健康与安全及商业道德方面能够符合相关行为准则。作为全球供应链中重要一环的浙江民营企业, 也不断遭受着发达国家跨国公司企业社会责任标准的“发难”。特别是不少欧美国家开始强制推广 SA8000 标准认证 (ISO26000 也于 2010 年 7 月通过并实施), 并作为订单的必备条件, 许多浙江民营企业都接受过跨国公司关于社会责任的审核, 为数不少的外贸企业都曾因此遭受“失单”之痛。因此, 实施企业社会责任, 按照国际通行的标准来规范浙江民营企业的生产经营行为, 有助于浙江经济更好地融入全球经济体系之中, 化解国际贸易纠纷, 提升开放发展水平, 加快外贸发展方式转变。

2. 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是加快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提升企业竞争力的必然选择。企业履行社会责任, 虽会在短期内增加一定

---

收稿日期: 2011- 01- 18

作者简介: 姒依萍 (1976-), 女, 浙江绍兴人, 讲师, 硕士研究生, 从事国际贸易与区域经济研究。

---

的经营成本，但无疑有利于企业自身良好形象的树立，形成企业的无形资产，进而形成企业的竞争优势，最终给企业带来长期的、稳定的利益。美国哈佛商学院教授佩尼（Paine）认为，“一套建立在合理的伦理准则基础上的组织价值体系也是一种资产，它可以带来多种收益。这些收益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组织功效、市场关系和社会地位。”

浙江是民营经济大省。根据第二次经济普查结果，至 2008 年末，浙江私人控股企业达 40.8 万家，占全部企业数的 90.6%，创造了 60%的税收和 90%以上的新增就业岗位。但产业结构中劳动密集型产业比重过高，缺乏知名品牌，企业技术创新能力较弱，产品附加值低等问题也十分突出，粗放增长的特征较为明显。当前浙江正处于经济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长期以来，过多地追求 GDP 增长的思维模式使得许多长期积累的问题逐渐显现：环境破坏、资源瓶颈、劳资冲突、贸易壁垒等。越来越多的民营企业开始认识到，要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必须加快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因此，引导广大民营企业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是浙江民营经济顺应全球产业结构调整趋势和现代企业发展方向，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尤其是在资源要素和生态环境的约束日益趋紧、国际经济形势日益复杂、国内外竞争日益激烈的后金融危机时代，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将促使民营企业转向对产品、设计、流程、管理和制度等环节进行创新，促进其盈利方式和增长方式的转变，是提高企业国际竞争力的有效途径。

3. 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是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必须选择。作为沿海经济发达省份，截至 2009 年底，浙江省外来人口超过 1 300 万，不少地区如义乌等地外地人口的数量已经超过了本地人口。日益庞大的外来人口在浙江集聚，在给浙江经济带来发展活力的同时，也给浙江社会的和谐稳定带来了不小的压力。快速发展的工商企业和迅速膨胀的外来人口，使得这一区域的劳动关系日趋复杂，劳资矛盾日趋突出。譬如义乌，从 1997 年开始，每年劳动纠纷案件均超万起，呈现出高发性、多样性和复杂性的特点，曾出现过职工跳楼、老板被杀、外来务工人员组织地下帮会等案例。面对复杂多变的劳动关系，义乌曾在全国率先推出工会社会化维权模式，有效地维护了职工合法权益和劳动关系的稳定，优化了义乌就业创业环境。但这种维权模式主要着力于事后救济，而事前规范方面缺乏有效的抓手。

作为市场经济条件下，协调企业与社会相互关系、处理利益相关者诉求的一套成熟方法，企业社会责任在践行科学发展、构筑和谐社会的过程中有着特殊的意义。因此，实施企业社会责任标准有助于从源头上规范企业用工权益，提前化解劳资矛盾，最大限度地减少侵犯劳动者权益的事件发生。同时，职工权益得到维护、生产生活环境得到改善之后，也有助于激发职工的工作热情和聪明才智，提高企业的生产效率，稳定劳动者队伍，促进企业效益的提高。

## 二、浙江民营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现状

近年来，社会责任日益成为国际社会的普遍期望和要求，关于社会责任的倡议和活动得到了越来越多中国企业的支持和赞同。更令人欣喜的，在这场运动之中，浙江的民营企业又一次发挥了榜样式的先锋作用。2007 年 2 月，西子联合控股有限公司向社会发布了中国民营企业首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引起了各界广泛关注，被认为是中国民营企业践行社会责任理念的重要表现，并作为中国唯一的企业家代表受邀参加第九十六届世界劳工大会。2007 年 7 月，浙江华盟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经过多年的理论研究和实践运作，制定出了国内首部企业社会责任标准体系——《HM3000 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标准体系》（以下简称 HM3000）。标准的诞生及推出，标志着世界企业社会责任标准建设领域有了中国声音。与国外 SA8000 等企业社会责任标准不同，HM3000 从客户、员工、股东、生态环境、商业秩序、社会事业等六个维度对企业社会责任进行了系统的诠释；不仅阐述了一个企业应该履行的社会责任规范与要求，同时也阐述了达到该规范与要求的管理步骤与内容、评估社会责任管理成效的办法，使企业能通过系统的社会责任管理逐渐达到社会责任目标要求。2007 年 10 月，浙江华立集团向社会公布了首部由企业自行制定的《HL8000 华立集团社会责任标准和评估体系（2007 修订版）》，规定了华立集团社会责任管理体系要素，建立华立集团社会责任管理的系统模式，既包括社会责任的具体要求，又涵盖社会责任测评指标。

顺应民营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趋势，2008 年，浙江省政府出台了《关于推动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若干意见》，倡导广大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2008 年 5 月，义乌市在全国率先制定出台了企业社会责任的“义乌标准”，并选择北苑街道进行试点，取得了积极成效。“义乌标准”以劳动关系、自然关系、社会关系为重点，涵盖了劳动合同、社会保险、工资福利、工

---

时休假、劳动环境、教育文化、制度建设、环境保护、资源利用、守法经营、产品质量、信用诚信、公益事业、奖惩记录、公众投票等 15 个大项，57 个具体条款；其目的是将企业社会责任纳入到规范化的公共管理轨道，推动社会责任领域从企业“自我约束”到“社会约束”转变。如今杭州、温州等市也已在市范围内开始了企业社会责任评估工作。

由于浙江的民营经济总体上尚未摆脱过多依赖低端产业、过多依赖低成本劳动力、过多依赖资源环境消耗的传统增长方式，民营企业社会责任尚处于初级阶段。突出表现在：

一是民营企业履行社会责任能力有限。企业作为一种营利性组织，其主要的目的是追求自身利润的最大化。据调查，民营企业五年的淘汰率将近 70%，寿命很短，因而生存问题是每一个民营企业必须首先面临的。另外，民营企业的更新速度快，有很多企业尤其是处于起步阶段的中小民营企业并不是不想积极的履行社会责任，而是自身履行社会责任的能力有限，所以在履行社会责任上缺乏主动性。

二是对企业利益与企业社会责任之间的关系缺乏深层认识。在许多民营企业家看来，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所支付的成本与追求企业利益一直是两种对立的行为。履行社会责任就意味着企业利益的减少。显然，这部分经营者是从追求短期利益的视角看待三者的关系，没有从长远的角度来思考履行社会责任为企业所带来的附加的长远效益。这种浅显的认知使得企业在日常的经营中忽视了企业社会责任的履行，导致了一系列的劳资纠纷、环境污染等社会问题。

三是企业社会责任的不明确让企业产生误解和疏忽。在实际操作中，企业对自己该履行的社会责任并不清楚，大多是一些概括性的认识，应当履行的细节常常被误解和疏忽；而作为企业社会责任的对象——各利益相关者对自身权益的认识也不够，所以就形成了企业不清楚自己该履行什么样的社会责任，在企业未履行社会责任而损害了利益相关者的权益后，利益相关者对自己的权益认识不清，没有对企业进行举报，最终使得企业与社会所共存的大环境遭到破坏。

### 三、促进浙江民营企业社会责任履行的对策建议

当前，全省上下正处于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攻坚阶段。在这样的时代背景下，企业需要对其自身存在的意义具有更为深刻的认识，社会责任的强化成为了这一突破的关键出口。但可以预期，随着社会的进步，公民权利意识的不断提高，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将会成为一种更普遍的、更持续的行为。因此，作为民营经济发达、中小企业占主体、外贸依存度高的浙江，必须顺应这一全球性的潮流，以更加主动的姿态，借鉴国外先进做法和义乌等的实践经验，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引导广大民营企业履行社会责任，使其成为促进经济转型升级的有力突破口。

1. 探索建立与国际接轨又适合浙江实际的民营企业社会责任评估标准。当前，企业社会责任标准日益成为中国企业的又一个“紧箍咒”。国际标准组织制定的首个社会责任标准 ISO26000 已于 2010 年 7 月正式通过成为国际标准公布实施，这将在很大程度上改变社会责任的发展格局，在更大的范围内加速推动社会责任的实施。这对外向型经济发达的浙江来说，无疑又将是一个巨大压力和挑战。然而，ISO26000 主要是由西方发达国家主导制定的，更多体现了西方国家的意志。考虑到中国所处的发展阶段，我们只能分阶段逐步接受。因此，在现阶段，对于浙江来说，既要以更加主动的姿态去认识、准备和迎接体现企业社会责任所带来的种种要求，应对并制定相应的战略；又要探索建立区域性或行业性的企业社会责任标准，努力和国家标准进行接轨，并争取达到国际互认，为我省民营企业争取发展主动权。

2. 建立健全有利于引导民营企业自觉履行社会责任的激励约束机制。从当前的浙江民营企业发展阶段来看，对于企业社会责任的履行更多地是要正面引导和激励，而不是强制或惩戒。因此，政府要在财政补助、税费优惠、政府采购、资源配置、融资协调等方面完善配套政策，引导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建立完善评估表彰制度，专项奖励优秀企业，激发企业和企业家积极性。充分发挥媒体宣传教育和舆论导向作用，利用报纸、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宣传履行社会责任的企业典型，并加强对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舆论监督，营造民营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社会氛围。同时，加强执法部门对民营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监督。通

---

过具有强制性的政府执法部门介入，对那些不履行社会责任，损害社会整体利益的企业，给予严厉的经济或行政处罚，则在一定程度上能够扼制这些企业的行为。

3. 动员和整合多方力量形成推进民营企业社会责任履行的整体合力。推进企业社会责任并非仅仅是企业和政府的事情，必须最大限度地动员和整合各个方面的力量，体现共建共享原则，构建政府、企业、中介、社会“四位一体”的工作体系，合力推进。一是发挥政府的引导和推动作用，形成新型的政企关系。政府对企业的评价指标应有所转变，评价指标需要向安全生产、产品质量、社会捐赠、环境保护以及节约资源等方面倾斜。二是发挥企业的主体作用，实现企业的内在需要，提升企业软实力。企业经营者务必要转变经营理念不能仅仅将企业社会责任视为企业的负担要把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看作是企业的战略，是企业长期发展的需要，是提高企业竞争力的需要。三是发挥行业协会、商会等社会组织的自律作用，制定公约、行规，规范企业行为。四是发动社会各方广泛参与，营造促进企业履行社会责任氛围，着力构建政府引导、企业自愿、行业自律、社会监督“四位一体”的企业社会责任推进机制。

#### 参考文献：

- [1] Sheikh, S.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ies: Law and Practice [M]. London: Cavendish Publishing Limited., 1996.
- [2] 沈洪涛, 沈艺峰. 公司社会责任思想: 起源与演变 [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7.
- [3] 谭深, 刘开明. 跨国公司的社会责任与中国社会 [M].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3.
- [4] 郑若娟. 西方企业社会责任理论研究进展 [J]. 国外社会科学, 2006, (2).
- [5] 王露璐. 企业伦理责任与经济责任的交融互生 [N]. 中国社会科学报, 2010-03-02.
- [6] 李海舰, 郭树民. 从经营企业到经营社会 [J]. 中国工业经济, 2008, (5).